深福建函〔2025〕141号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对福田区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20250211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陈增华等代表：

深圳市福田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代表第20250211号《关于完善会计行业人才保障性租赁住房配租申请条件的建议》已收悉。经认真研究，现将办理意见回复如下：

一、关于辖区保障性租赁住房情况汇报

在保障性住房分配方面，福田区通过创新手段，多渠道保障各类人才的住房需求，助力打造住有宜居民生幸福标杆，2024年共推出保障性住房6441套。其中面向福田区户籍在册轮候人提供公共租赁住房705套；面向福田区户籍公共租赁住房在册轮候家庭筹集社会存量4000套。面向高层次人才、港澳台及外籍人才提供保障性租赁住房80套；面向辖区重点产业人才、优质企业提供保障性租赁住房1656套。

二、关于辖区会计师事务所分所基本情况

福田区2023年会计服务业总营收33.74亿元，其中分所23.54亿元，占比69.75%。2023年会计师事务所数量164家，其中分所25家，占比15.24%。排名前10名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分所9家，占比90%；排名前20名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分所14家，占比70%。辖区会计师事务所分所对会计服务业乃至辖区整体经济作出了大量贡献：一是会计服务业的税收贡献主要来自分所；二是分所依托总部的管理、技术及人才等支持，吸引了大量优秀的会计人才，相关人才在分所接受业务培训与锻炼，进一步提升了能力，通过市场流通，部分人才进入到其他本土所或企业，提升了行业整体财务水平；三是分所以其较高的业务能力推动行业竞争，加速本土所的成长。

三、关于完善会计行业保障性租赁住房相关政策建议的答复

为给予会计行业机构相对公平的支持，促进行业整体健康发展。我局将会计行业机构纳入产业人才保障性租赁住房日常配租予以解决。同时给予区财政局制定会计、评估行业机构申请产业人才保障性租赁住房配租、补租条件的部门权限，综合考虑分所的相关贡献，结合行业实际制定较为匹配的申请条件。

再次感谢您对保障性住房工作的关心!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5年5月2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